

古老傳說·新的傳奇 寫在《鳳凰傳奇》首演之前 · 石中英 · (2015年·秋)

鳳凰，一個古老的傳說。但是，誰見過鳳凰？誰又懂得鳳凰？在西方的希臘埃及，鳳凰是不死鳥。在東方的印度，鳳凰每五百年火裡涅槃。在古代的中國，鳳凰辨了雌雄，吉祥神鳥，又有著鳳求凰。有雄必有雌，有陰才有陽。神鳥又豈能孤獨單飛？只是天圓地方，日出月落，東西相隔，分飛合體，才顯得大愛的淒美雋永。有生必有死，有死才有生。鳳凰又怎能不死？只是久生必死，死而後生，輪迴交替，生生不息，才有鳳凰涅槃，浴火重生。經歷過大悲大喜，看破了大死大生，三十五年前，我曲詞原創了《鳳凰之歌》。去年，與音樂大師黎小田合作，將《鳳凰之歌》改造成音樂劇《那年五月》的主題音樂《再生》，但仍覺意猶未盡。獨飛神鳥，火舞鳳凰，仍不足以表達這古老傳說的含義和精神。遂托保存《鳳凰之歌》手稿三十載然後完璧歸還的好友余昭科，請來了交響樂大師麥家樂，探討如何合作，打造全新的《鳳凰傳奇》。

唐突地問了這位精通德語，曾在俄羅斯和奧地利指揮交響樂團，中外馳名的指揮家，一個藏在心底經年的疑問：「為什麼30年代，納粹德國在柏林大學廣場前焚書的時候，在熊熊烈火面前，邊焚書邊播放華格納 (W. R. Wagner) 的交響樂？」這位音樂家氣定神閒的回應：「因為華格納的音樂，在華麗悲壯的背後，充滿了毀滅、消極和死亡……和你的「鳳凰」不同，「鳳凰」的毀滅和死亡，不是結局，而是開始，迎來的是新生和希望。」我知道，我找對人了。這位音樂天才，懂得鳳凰。

於是，依作曲家的要求，按交響樂的規格，重新創作了四樂章《鳳凰傳奇》的詩歌——第一樂章：鳳歌東方；第二樂章：鳳舞西天；第三樂章：南山之約；第四樂章：鳳凰再生

我將東西方的鳳凰傳說，試圖融合打造成一個全新的「傳奇」。「凰」是雌性神鳥，司光明而在東方濟世。「鳳」則是雄性神鳥，司雷電鎮魔而守護西天。這兩只真心相愛又難以相會的鳳凰，有著每五百年一次的「南山之約」——在日月相交的剎那，比翼合體，飛進火堆。鳳凰浴火，死後重生。

感謝音樂天才麥家樂，與我共同打造了這《鳳凰傳奇》。由他作曲編樂的四個樂章，將這交響詩裡所含的神話色彩、人間悲喜、哲學意境，用交響樂曲和男女歌聲，表達得淋漓盡致，昇華到至善至美的境界。仿如天籟，不屬紅塵。在我眼中，《鳳凰傳奇》的麥家樂，已然超越了被利用來歌頌納粹焚書的華格納。因為後者的交響樂，只是止於「毀滅」，而前者的交響詩，卻能謳歌「再生」。「又到東方看旭日，重訪西天探星月。」

願交響詩《鳳凰傳奇》能如不死鳳凰，迎風展翅，逍遙自在，放歌天地，火舞寰宇。
謹祝「寰宇交響樂團」的《鳳凰傳奇》世界首演成功！